

采购合同文本

合同编号： 12N3973720712025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鹿寨县鹿寨镇农业服务中心

采 购 计 划 号： LZZC2025-W3--00509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 广西鹿寨县亮洁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签 订 地 点： 广西鹿寨县亮洁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签 订 时 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年度柳州市鹿寨县、柳城县、柳江区、融水县、融安县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工时单价折扣	零配件加价率	单价（元）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（元）
1	桂B0226R	左前门锁体、玻璃升降器、轴承、机构、位置传感器、机油、机脚胶	1	辆	70%	20%	2420	桂B0226R	2420
2	桂B0226R	清洗剂、灭火器、闭锁器、继电器、机油、后杠、雾灯、尾门校正	1	辆	70%	20%	1536	桂B0226R	1536
3	桂B0226R	水堵、水管、灯泡	1	辆	70%	20%	920	桂B0226R	920
4	桂B0226R	机油、机油格、空气格、雨刮联动杆、油管、雪种、比例阀、轴承	1	辆	70%	20%	1535	桂B0226R	1535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陆仟肆佰壹拾壹元整					（小写） 6411 元				

二、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

（一）付款方式：

对公转账

（二）付款时间：

合同签订七日后，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一次性付清合同金额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（章） 日期：	乙方（章） 日期：
通讯地址：	通讯地址： 鹿寨县鹿寨镇城南新区金鹿新城园丁路22号



法定代表人:	法定代表人:
委托代理人:	委托代理人: 黄海燕
电话:	电话: 13737942612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 广西鹿寨农村商业银行城区支行
账号:	账号: 205612010106760509
邮政编码:	邮政编码:
经办人:	
日期:	

